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會提案表

號 別	第 9 號	類 別	人事類
提案人	鄉長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為配合本所主計室佐理員職稱改置課員職稱，爰修正「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八條暨「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編制表」，提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六十二條暨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三條規定辦理。</p> <p>二、檢附「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八條條文暨編制表修正總說明」、「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八條修正對照表」暨「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編制表修正對照表」。</p>		
辦 法	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發布並依程序報請核定。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